

附件三：臺中市立外埔國民中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收費基準表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收費項目 場地別	水電費 (不含冷氣空調)	擴音 設備費	清潔費	場地使用管 理維護費	保證金	其他
活動中心 (體育館、禮堂)	125	250	1000	1500	2500	
教室	25		100	100	250	
烹飪教室	25		100	100	250	瓦斯費 300/次
電腦教室	40		250	1000	1250	
視聽教室	40	250	250	1250	1250	
圖書閱覽室	40	250	250	1250	750	
會議室	40	250	250	1250	750	
室外球場			250/面	250/面	750/面	
運動場		250	1000	1250	2500	
停車場				30/次/輛		以申請 使用車 位數計 費。

備註：

- 一、若需使用冷氣空調，冷氣空調使用費使用之度數計算5元/度。
- 二、鋼琴使用費每小時三百元。
- 三、以使用小時數計價收費，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算。但保證金於申請使用期間最高以四小時計收；長期使用超過一個月之單位，除保證金外，學校得視實際使用情形酌予減收，減收比例不得逾應繳交費用之百分之五十(即一小時計價收費金額之二分之一)。
- 四、本收費基準之各項收費，係以一小時為計價單位。
- 五、停車場僅提供給繳費使用校園場地且需停車空間者。
- 六、凡申請使用校園場地，需預演彩排或事前練習者，學校仍應依收費標準，收取相關費用。
- 七、具特殊性設施、設備之場所，其收費標準以專案函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。